



Sacramento  
City Unified  
School District

家長/監護人

## 放棄獨以英語教學之棄權書

學生姓名: \_\_\_\_\_ 年級: \_\_\_\_\_ 課室號碼: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家長/監護人住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學生的母語: \_\_\_\_\_

申請棄權書的學年日期: \_\_\_\_\_

我是以上名字孩子的家長或合法的監護人。我親自到訪過孩子的學校和學校提供我所有具備完整描述的教育教材用在不同的選擇教育課程上以及給與孩子所有教育的機會。

我請求校方給與我一份棄權書免除孩子上課時只用英語教學的方式。我請求校方把孩子編班在雙語教育或母語教學，這樣差不多所有的教學，書本和教科書都是以母語教學。

學區證明批准棄權書的理由:

- 孩子已懂英語(以標準考試作為標準，證明他的英文理解語彙，閱讀及寫作在加州各年級平均或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級的水平)。
- 我的孩子已滿十歲(學區必須決定孩子在另選課程中更會迅速學習基本英語的技巧)。
- 我的孩子有特別的需要(學區必須決定孩子在身心上，在感情上，在心理上，在教育上的需要。最理想是參加另選的課程)。我明白我的孩子必須留在一班英語課程上為期30天。

我明白這份棄權書只用作以上註明的學年以及我必須每年繼續申請一份棄權書。

家長/監護人簽署

日期

校長簽署

日期

The Parental Exception Waiver was explained to me, but I decided not to participate

Signature of Parent/Guardian \_\_\_\_\_ Date \_\_\_\_\_

我已清楚明白家長例外棄權書，但是我還是決定不參加。

家長簽署

日期



## ENGLISH LEARNER PROGRAM DESCRIPTION

## 學習英語者的課程描述

## 初中

學生名字	學生姓氏	出生日期	年級
------	------	------	----

為學習英語者而設立的兩項主要課程的目標是在英語語文上熟練的培養和提供門路幫助修讀主科。根據加州法律，沙加緬度市聯合學區提供三項為學習英語者而設立的課程。修讀三項的課程的學生每天都會接受 ELD 的教學。教材由 High Point 或 HOLT 提供。

Structured English Immersion結構嚴謹的沈浸英語課程(SeI) (CELDT總體的程度是初級或前中級) 在SEI班的學生必須修讀一節的ELD。另外，為能讓學生修讀主科和合適的年級，特別設計學術課程以英語教學為主(SDAIE)讓他們有機會步向正規的課程。在這個課程裡，差不多全部的課程都是以英語教學為主，但課程內容及講解的設計都是以學習英語者為對象。在須要時，會以母語教學和提供母語教材(西班牙語或其他的語言)幫助學生了解主科。(在可行時老師或其他雙語人士用母語講解以支援學生的需要。全部學習語言者必須分配在結構嚴謹的沈浸英語課程除非家長有別的要求，直至學生能操作流利的英語。

English Language Mainstream 英語語文主流 (ELM) CELDT總體的程度是中級，前高等或高等) 在這個課程裡，全部的課程都是以英語教學為主。這個課程最適合已經具備有“合理流利”程度的學習英語的學生。在 ELM的課程裡，學生修讀ELD和與一般課程內容方面有區別的主課程科。家長有權要求把子女放在的英語語文主流的課程內。您只須要書面向校長要求便可行。

Alternative (Bilingual) 另選(雙語)課程

假如學生欲上多過兩班母語的課程，家長需要呈上例外的棄權證書。家長是有權利要求校方將子女放在雙語的課程。他們只須要把例外的棄權證書填妥及簽字然後交回雙語教育部(請參考其他面)。學校必須賜予家長的要求除非學校斷定您的子女教育的需要未能在雙語教育課程上得益。假如學校否定閣下的要求，您有權向雙語教育部申訴。假如學校現時未能提供另選的雙語課程(由於在同一年級有少過20份被批准的棄權證書)，您還可申請入讀這個課程或您可要求調離現時就讀的學校到區內別的學校以及自備交通服務。在沙加緬度市的聯合學區現時沒有提供另外的課程給高中的學生。